

過，更應思考以「社會企業」模式，結合民間與公民的力量，一齊提供更有公共性、平價且優質的托育服務，以給家長與幼兒都安心的托育服務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中央研究院於 2011 年 2 月《人口政策建議書》指出，台灣已進入超低生育率及低死亡率的後人口轉型期，面對人口「量」與「質」同時發生的巨大變化，政府需正視及立即因應超低生育率所引起的少子化、高齡化，以及在全球競爭下的人口遷徙及人力資源配置等問題。

二、OECD 於 2003 年界定「社會企業」為「介於公、私部門間的組織，其主要型態為利用交易活動以達成目標及財政自主的非營利組織，除採取私營部門的企業技巧外，也具有非營利組織強烈社會使命的特質」。

三、OECD 歸納社會企業具有 11 大特色：1.採取不同的合法組織型態（如合作社或社團）；2.富企業精神活動的組織；3.有利益不得分配的限制，但可以重新投資；4.強調利益關係人而非股東，故重視民主參與及企業化組織；5.堅持經濟及社會目標；6.主張經濟及社會創新；7.市場法則的觀察；8.經濟持續性；9.具有高度的自主財源；10.強調回應未經滿足的社會需求及 11.勞力密集的活動。

四、國家與社會應協助家庭分擔幼兒照顧責任，積極營造有利生育、養育之環境，以利國民婚育，降低少子女化衝擊，透過「社會企業」模式投入提供更有公共性、平價且優質的托育服務，以民主參與過程，讓家長跟老師一起決定如何教育孩子，以給家長與幼兒都安心的托育服務。

提案人：吳育昇 王育敏 陳碧涵 李貴敏
連署人：詹凱臣 蔣乃辛 江惠貞 陳淑慧 呂玉玲
楊玉欣 蘇清泉 馬文君 孔文吉 張嘉郡
廖正井 蔡錦隆 邱文彥 陳鎮湘 顏寬恒
賴士葆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七案，請提案人盧委員嘉辰說明提案旨趣。

盧委員嘉辰：（17 時 17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2 人，建請捷運三鶯線轉乘站除應由頂埔站改為中央路四段過北二高涵洞，並設置新媽祖田站外，亦應改為行經土城頂埔地區都市計畫第六號計畫道路，且採地下化方式興建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第十七案：

本院委員盧嘉辰等 12 人，建請捷運三鶯線轉乘站除應由頂埔站改為中央路四段過北二高涵洞，並設置新媽祖田站外，亦應改為行經土城頂埔地區都市計畫第六號計畫道路，且採地下化方式興建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台北市捷運局於 93 年曾提出頂埔綜合評估之相關規劃報告，然該報告至今已九年，現頂埔地區交通運輸量之大已今非昔比。

二、頂埔站周遭並無廣大腹地，既無法興建汽機車平面停車場，卻要負荷三鶯、板南的龐大旅客轉乘量，屆時將造成人潮與車潮大打結。

三、若於第六號計畫道路設置新媽祖田站，除可避免拆除房舍問題，亦能有效紓解交通流量。

四、相關單位應針對本案重新規劃評估，方為頂埔地區民眾之福。

提案人：盧嘉辰

連署人：張慶忠 邱文彥 吳育昇 陳鎮湘 紀國棟

張嘉郡 林國正 徐耀昌 鄭天財 林德福

簡東明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八案，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。

簡委員東明：（17 時 18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孔委員文吉等 14 人，鑑於蘇花公路交通品質低劣，導致南澳鄉居民必須長期忍受砂石車及大型遊覽車困擾，交通意外不斷，威脅居民生命安全。交通部公路總局卻遲遲不肯改善當地道路工程品質。因此，本席爰提案要求交通部公路總局將「東澳至南澳段興建隧道案」（總長 4.9 公里）另行規劃，不和「蘇花公路改善工程案」併案環評，如此不但不致於影響「蘇花改」公路工程進度，並可加速當地隧道工程興建進度，以改善民眾行的安全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八案：

本院委員簡東明、孔文吉等 14 人，鑑於蘇花公路交通品質低劣，導致南澳鄉居民必須長期忍受砂石車及大型遊覽車困擾，交通意外不斷，威脅居民生命安全。交通部公路總局卻遲遲不肯改善當地道路工程品質。因此，本席爰提案要求交通部公路總局將「東澳至南澳段興建隧道案」（總長 4.9 公里）另行規劃，不和「蘇花公路改善工程案」併案環評，如此不但不致於影響「蘇花改」公路工程進度，並可加速當地隧道工程興建進度，以改善民眾行的安全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原本規劃於「蘇花改」公路上，興建隧道工程為「蘇澳—東澳」、「南澳—和平」、「和平—大清水」等 3 段，以「截彎取直」方式，改善民眾行的安全。

二、但交通部公路總局卻獨漏「宜蘭縣南澳鄉：東澳至南澳段興建隧道規劃案」，漠視南澳鄉民眾權益，引起地方民眾強烈不滿。

三、因此，本席爰提案要求交通部公路總局將「東澳至南澳段興建隧道案」（總長 4.9 公里）另行規劃，不和「蘇花公路改善工程案」併案環評，如此不但不致於影響「蘇花改」公路工程進度，並可加速當地隧道工程興建進度，以改善民眾行的安全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簡東明 孔文吉

連署人：江啟臣 潘維剛 蘇清泉 潘孟安 陳淑慧

陳怡潔 陳碧涵 呂玉玲 李鴻鈞 蔣乃辛